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5001

单位名称：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南宮市司法局(本級)
2024 年度單位決算公開
文本

南宮市司法局(本級)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编制本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 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市政府 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三) 承担统筹推进南官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 市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 法体制改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 复议案件；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市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 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 市法治宣传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市人民参与和 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各乡镇调解工作；负责指导各乡镇司法所建设。

(五) 负责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六) 负责制定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

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乡镇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市律师、公正、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指导、监督本部门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74.1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6.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7.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7.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7.23	总计	62	857.2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宮市司法局(本級)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額单位：萬元

項目		本年收入 合計	財政撥款 收入	上級補助 收入	事業收 入	經營收 入	附屬單位 上繳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欄次		1	2	3	4	5	6	7
合計		857.23	857.23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674.14	674.14					
20406	司法	674.14	674.14					
2040601	行政運行	574.09	574.09					
2040607	公共法律 服務	17.50	17.50					
2040610	社區矯正	13.32	13.32					
2040699	其他司法 支出	69.23	69.23					
208	社會保障 和就業支 出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業 單位養老 支出	86.25	86.25					
2080505	機關事業 單位基本 養老保險 繳費支出	67.07	67.07					
2080506	機關事業 單位職業 年金繳費 支出	19.18	19.18					
210	衛生健康 支出	40.61	40.61					
21011	行政事業 單位醫療	40.61	40.61					
2101101	行政單位 醫療	31.78	31.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3	8.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3	56.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3	56.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3	56.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7.23	752.31	104.92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674.14	569.22	104.92			
20406	司法	674.14	569.22	104.92			
2040601	行政运行	574.09	569.22	4.87			
2040607	公共法律 服务	17.50		17.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3.32		13.32			
2040699	其他司法 支出	69.23		69.2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6.25	86.2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7.07	67.0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19.18	19.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40.61	40.61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40.61	40.61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1.78	31.78				
2101103	公务员医	8.83	8.83				

	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56.23	56.23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56.23	56.23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56.23	56.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74.14	674.1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6.25	86.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61	40.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6.23	56.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7.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7.23	857.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57.23	总计	64	857.23	857.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57.23	752.31	104.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4.14	569.22	104.92
20406	司法	674.14	569.22	104.92
2040601	行政运行	574.09	569.22	4.8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7.50		17.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3.32		13.3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9.23		6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5	8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25	8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07	67.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8	19.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1	40.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1	40.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8	31.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3	8.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23	56.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23	56.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3	56.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46	30201	办公费	7.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1.54	30202	印刷费	0.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3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9.1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07	30206	电费	1.8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18	30207	邮电费	1.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8	30208	取暖费	2.5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	30211	差旅费	0.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2.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7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2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05.86	公用经费合计					46.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空表列式。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宫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国无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故空表列式。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宮市司法局(本級)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額单位：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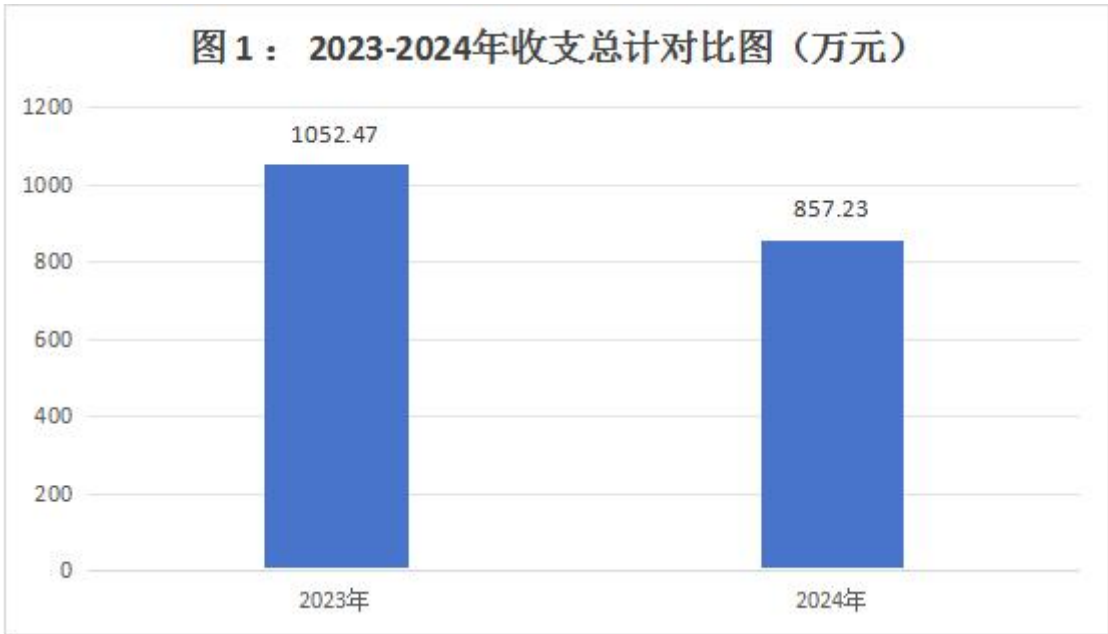
預算數						決算數					
合 計	因公出國 （ 境 ） 費	公務用車購置及運行維護費			公務接 待費	合 計	因公出國 （ 境 ） 費	公務用車購置及運行維護費			公務接待費
		小計	公務用車 購置費	公務用車 運行維護 費				小計	公務用車 購置費	公務用車 運行維護 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40		7.00		7.00	0.40	7.00		7.00		7.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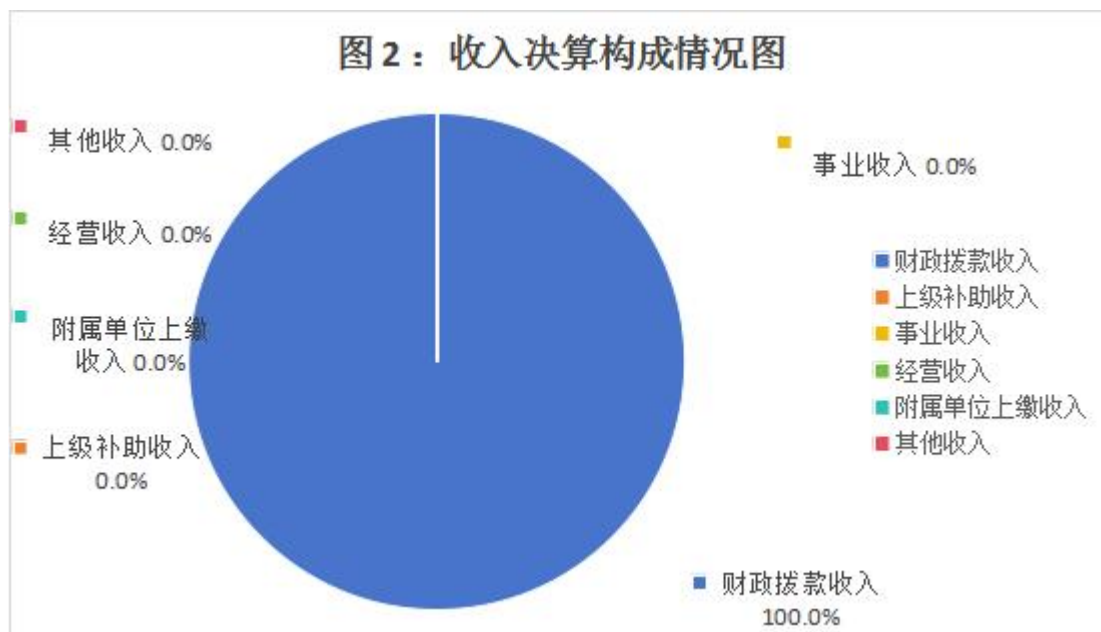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57.2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95.24 万元，下降 18.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同时 2024 年没有公车购置预算和支出，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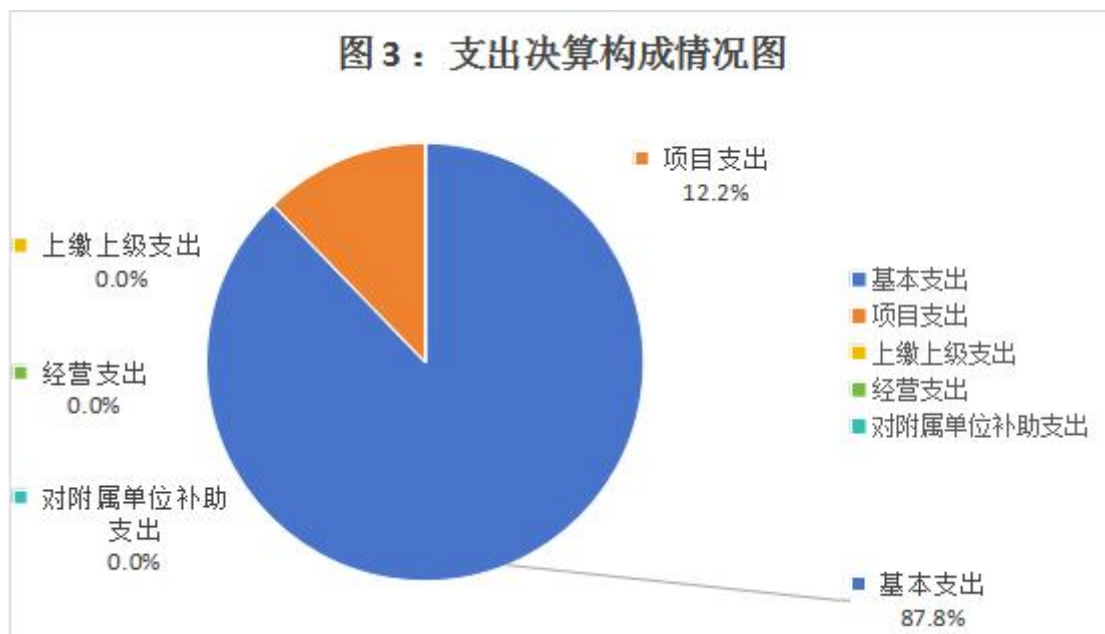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57.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7.23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5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2.31 万元，占 87.8%；项目支出 104.92 万元，占 12.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857.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95.24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同时 2024 年没有公车购置预算和支出，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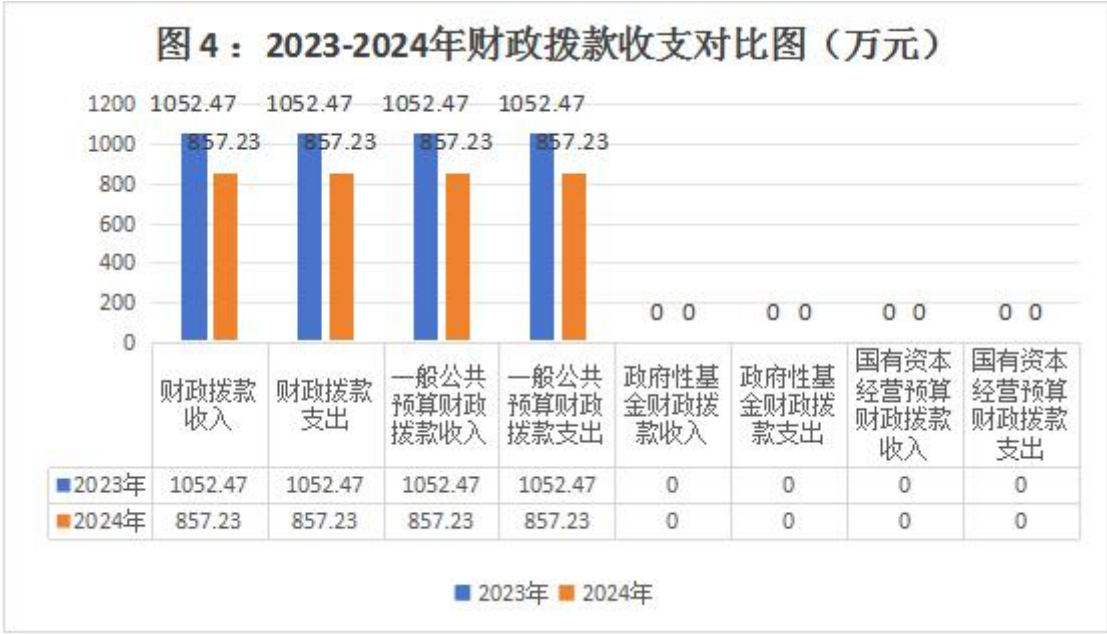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7.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24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动，基本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857.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24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同时 2024 年没有公车购置预算和支出，项目收支减少。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7.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24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动,基本支出减少;同时 2024 年没有公车购置预算和支出,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857.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5.24 万元,降低 18.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同时 2024 年没有公车购置预算和支出,项目收入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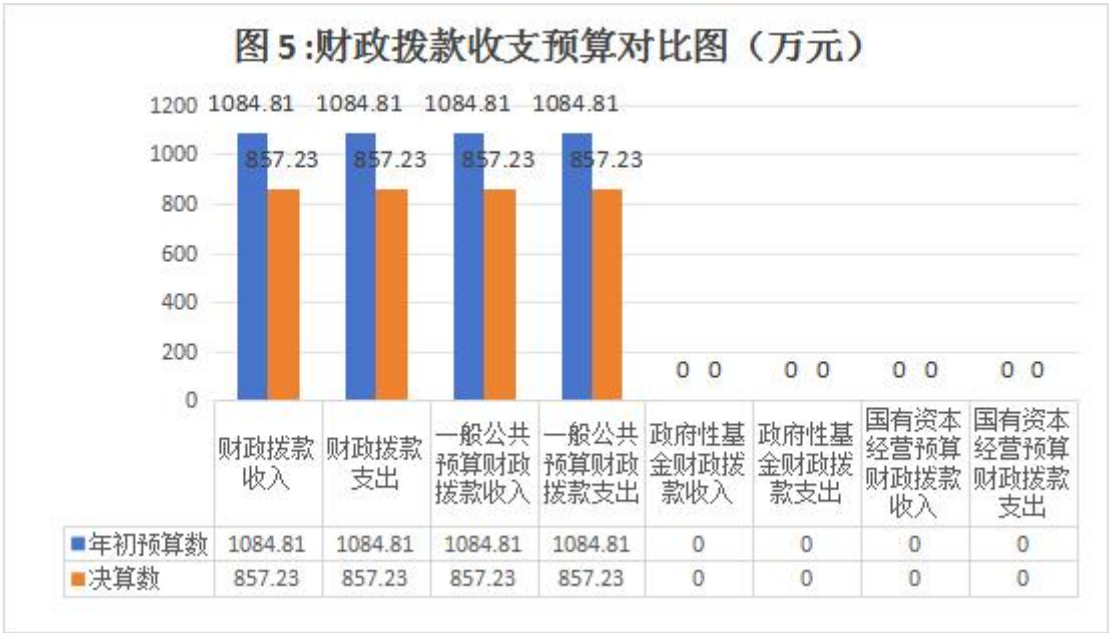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比年初预算减少 227.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85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比年初预算减少 227.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比年初预算减少 22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动，基本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9.0%，比年初预算减少 22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

（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74.14 万元，占 78.6%，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公用、项目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6.25 万元，占 10.1%，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0.61 万元，占 4.7%，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6.23 万元，占 6.6%，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

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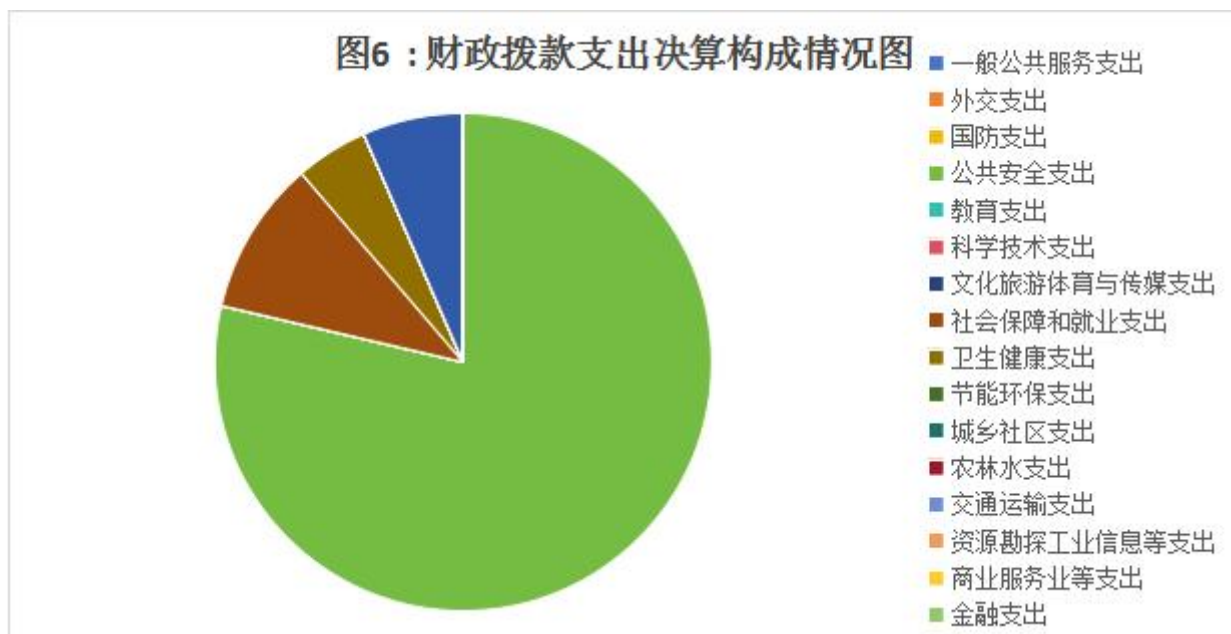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2.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05.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6.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7.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较预算减少 0.40 万元，降低 5.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14.31 万元，降低 67.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 7.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13.99 万元,降低 66.7%,主要原因是。其中:2024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 17.9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7.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3.97 万元,增长 131.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车辆增加,相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4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32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45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69.41 万元，降低 59.9%。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结构调整。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04.92 万元（决算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 个，涉及资金 104.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总体的绩效目标已达到 100% 已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等 2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50 号办案业务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给予办案条件及办案需要，提升司法行政水平；确保资金用于政法机关开展业务工作。

2、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3】49 号法律援助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宣传等，不断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加大法律援助力度，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表6

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司法转移支付资金其财政法【2023】50号办案业务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205001 - 南昌市司法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	到位数	18	执行数	18	100%				
	其中：财政资	18	其中：财政资	18	其中：财政资金	1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资金用于政法机关开展业务工作。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发放宣传资料份数	20	≥	100	份	100	完成	20	
			行政复议办理案件结案数		≥	10	件	100	完成		
			人民调解调解次数		≥	5	次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资金	10	≤	18	万元	1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法律意识及依法行政水平	15	文字描述		稳步提升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15	≥	98	%	98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宋邵如

联系电话：7295285

说明：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附表6

2024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察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我财政法【2023】49号法律援助费		项目级次	省本级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205001 - 南宁市司法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		到位数	12		执行数	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大法律援助力度，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市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已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20	≥	20	件	2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接案指派时限	10	≤	3	天	2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成本	10	≤	12	万元	12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困难群体提供法律援助	15	文字描述		达到援助效果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投诉率	15	≤	0.1	%	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宋莎如联系电话：7295285

说明：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4 年本单位共有 20 个项目，其中 20 个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